## 知識論問題域之一窺

## ●萬丹



哈耶克 (Friedrich A. Hayek) 著, 馮克利譯:《科學的反革命—— 理性濫用之研究》(南京:譯林出 版社,2003)。

哈耶克的《科學的反革命》(The Counter-Revolution of Science)(下文標明頁碼之文字均引自此書中譯本)自1952年出版以來,一直因其對科學主義及極權主義的批判而在學術界享有盛名。哈耶克對於科學主義的批判,其目的在於指出:

現代文明受到的威脅,並不在於毀滅世界的非理性的狂熱;而在於建構理性主義者之濫用理性,試圖有意識地設計現代世界,從而把人類置於由他自己造成的鎖鏈之中。(見薩麗[Razeen Sally]等著,秋風譯:《哈耶克與古典自由主義》〔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2003〕,頁179。)

他從知識論出發,對科學主義在社會科學領域內濫用理性的情況分為客觀主義、集體主義、歷史主義三種,一一加以駁斥,並以從法國啟蒙時代思想家到聖西門(Comte de Saint-Simon)到孔德(Auguste Comte)的觀念史回顧,考證了科學主義的淵源。並比較了孔德與黑格爾(G. W. F. Hegel)的思想實質,發現他們的核心觀念可以用一句話來概括:「一切社會研究的核心目標,必須是建立一種包括全人類的普遍歷史學,它被理解為一幅遵循着可認知規律的人類必然發展過程的藍圖。」(頁250)

在閱讀這一經典著作時,引起 筆者注意的,不僅是其不同於哈耶 **156** 讀書: 評論與思考

研究的[事實|都是與

人有關的事實,也就

是説與人的觀念有關

的事實。哈耶克因此 反對科學主義者將自

然科學研究中的客觀

主義方法應用到社會

科學中來。

克本人的經濟學家出身的論證角度,更有在其文本中所蘊含的眾多啟發性問題。這些問題涉及知識論、經濟學、政治哲學和觀念史等,本文集中評述其中知識論的部分。

二十世紀是世界局勢風起雲湧的時代,其中出現了人類極權主義的兩種形態——法西斯主義和斯大林主義,並造成世界範圍的大戰和冷戰。這一巨變的時代對歐洲知識界的震動很大,促使人們反思一貫以「文明」和「理性」自詡的歐洲到底怎麼了。哈耶克對科學主義的批判在這一時代背景下展開,並不令人意外,令人意外的是哈耶克在批判時的進入角度。他是從知識論開始其論述的(事實上,哈耶克在1952年還出版了有關認識論的專著《感覺秩序》[The Sensory of Order])。

知識是經濟發展乃至社會發展 的重要因素。對於知識能夠發揮甚 麼樣的作用,有不同意見。科學主 義(註:scientism,在中譯本中譯為 「唯科學主義」,此處依通行的譯 法) 認為,人掌握知識的能力是極 強的,人類可以憑藉自己掌握的知 識認識和改造自然和社會。這種對 人類理性的強烈信心可以追溯到法 國啟蒙運動時期。由此就可以設想 出存在着掌握社會規律的特殊人 群甚至超級頭腦,他們完全有能力 設計人類社會的未來。因為社會是 按照類似自然規律的規則而運行 的,特殊人群或超級頭腦可以對未 來做出預言和指導,其他人只要追 隨其後,幸福生活便水到渠成。把

社會規律視為自然規律來處理,是此處科學主義的意義。

哈耶克並不同意社會科學與自 然科學(註:書中有時採用「科 學」,所用的是狹義的「科學」,即 自然科學)的相似性。他認為自然 科學與社會科學的研究範圍與對象 是不同的, 這決定了這兩種科學不 可調和的差異。認識外部實在,誠 然人們要借助於感覺,但是自然科 學卻要不斷破除由感覺所形成的人 們對自然的常識性看法,「科學打 破並取代我們的感覺性質所呈現的 分類體系, 這雖然不太為人熟悉, 卻恰恰是科學所作的事情。|(頁10-11) 自然科學家力圖在感覺分類系 統之外得出另外一種分類系統,以 便對自然做更精密和準確的解釋。 因此自然科學家並不重視人類的常 識觀念,「當科學家強調自己研究 客觀事實時,他的意思是,要獨立 於人們對事物的想法或行為去研究 事物。人們對外部世界所持的觀 點,永遠是他要予以克服的一個階 段。」(頁16) 社會科學則與之相反, 「我們指的是他們有關自我、有關 他人、有關外部世界的全部思想和 信念,概言之,是指決定着他們的 包括科學研究在內的全部行為的一 切因素。這就是社會研究或『道德 科學』所關注的領域。」(頁16) 社會 科學研究的「事實」都是與人有關的 事實,也就是説與人的觀念有關的 事實。在這裏,觀念有兩種意義, 其一是構成我們打算研究的現象的 觀念,其二是我們自己或我們打算 解釋其行為的那些人所持的有關這 些現象的觀念,它們是關於社會結

構的理論。哈耶克因此反對科學主 義者將自然科學研究中的客觀主義 方法應用到社會科學中來。

這裏涉及的問題是科學知識的 客觀性問題。因為不依人的主觀意 志而轉移,加之應用於社會各項實 踐取得了可觀的收益,自然科學及 其知識獲得了極高聲譽,客觀性是 其中的重要內容。但是科學哲學對 於自然科學的研究,卻對科學知識 的客觀性提出了質疑。

科學知識的客觀性由科學方法 的客觀性所保障。但就算是科學方 法中看來最具客觀性的邏輯方 法,也無法迴避主觀因素的存在。 如歸納邏輯中的貝葉斯主義 (Bayesianism) 分為邏輯貝葉斯主義 和主觀貝葉斯主義。在對事件或全 稱假説或統計假説測定概率時,必 須首先輸入某些概率,這些概率是 先驗概率。為先驗概率尋找先天 的、形而上學的或邏輯的基礎的, 是邏輯貝葉斯主義;而主觀貝葉斯 主義則把先驗概率僅僅看作私人 的、主觀的相信度。而費伊爾阿本 德 (Paul K. Feverabend) 更是認為科 學方法應是「怎麼都行」,否認只存 在着規範的科學方法,並不把科學 作為人類理性的最高成就。當然也 有一些科學哲學家對科學方法和科 學知識的客觀性做了維護,如夏佩 爾 (Dudley Shapere) 等。那麼,科學 知識是客觀的嗎?科學知識是可靠 的嗎?客觀與可靠在科學知識中的 關係如何?這些都是與科學知識客 觀性有關的問題,同時也是哈耶克 批判科學主義的客觀主義時所涉及 的問題域。

哈耶克強調社會科學與自然科 學在客觀性上的區別之後,對社會 科學中的集體主義研究方法加以 批判。科學主義的集體主義研究方 法,即「把社會或經濟、資本主義 (作為一個既定歷史『階段』) 或特定 產業、階級和國家這類整體,視為 一個有着嚴格規定性的客體,我們 通過視察其整體運行,能夠發現各 種規律。」(頁51)哈耶克認為不能 因為存在着普遍使用的概念,就存 在着這些語詞所描述的明確的既定 事物;對於觀察而言,這些社會科 學中的整體性概念並非是既定的, 而是頭腦的建構。「社會科學並不 研究『既定』整體,它的任務是通過 用常見因素建構各種模式,來建立 起這種整體——這種模式是對我們 在現實生活中同時觀察到的眾多現 象中的一部分之間的關係結構的再 現。 | (頁54) 關於整體的知識是不 存在的,更加不用説關於整體的這 種知識會為某個超級頭腦所掌握, 因為「從任何意義上説,惟一能夠 存在的知識,就是這些分散於不同 的人中間、經常彼此不一致甚至相 互衝突的觀點」(頁49)。由此,在社 會科學中,或者說在研究社會時, 應該堅持的視角不是整體主義的而 是個人主義的。

但個人之間的差異極大,又沒 有一個超級頭腦能掌握如此眾多的 知識,那應該如何對個人主義的分 散式知識進行研究呢?哈耶克提出 了以下論證:其一,認識他人的思 想是可能的。自然科學和社會科學 各學科的研究對象總是事件的某一 種或某一些屬性,而不是全部屬 我們該如何研究個人 主義的分散式知識 呢?哈耶克提出了以 下論證:其一,自然 科學和社會科學各學 科的研究對象總是事 件的某一種或某一些 屬性,而不是全部屬 性。同樣,在研究人 的思想時也不是對其 思想的每一角落都不 放過。其二,在人們 的意圖與行為可以相 互理解的基礎上,分 散式的知識完全可能 構成社會性的制度。

**158** 讀書: 評論與思考

1962年庫恩提出「不 可通約性」,後更提 出不可通約性就是不 可翻譯性,即不同共 同體的語詞之間是不 可能完全對譯的。因 為在不同文化中,世 界觀、道德、對自然 的分類方式等,都隱 含在不同的語言形式 中。那麼,不同文化 是否可能相互理解? 如果不可能,在全球 化的趨勢下,文化與 文化的碰撞會有怎樣 的後果?

性。同樣,在研究人的思想時也不 是對其思想的每一角落都不放過。 「因為所謂認識頭腦不可能有別的 意思,它僅僅是指認識某種和我們 自己的思維有同樣運行方式的東 西。……然而這是我們理解我們所 説的其他人的意圖或行為意義的惟 一根據;而且這肯定是我們的全部 歷史知識的惟一基礎。|(頁78)其 二,在人們的意圖與行為可以相互 理解的基礎上,分散式的知識完全 可能構成社會性的制度。當然這種 構成不是某人或某階層的精心設 計,「從一定意義上説,這制度雖然 是人為的東西,即完全是人類行為 的結果,但它們未必是人類設計 的,未必是這些行為有意造成的產 物。」(頁86) 並且這些行為並不一 定在明晰知識的指導下完成,而 可能是在默會知識 (tacit knowledge) 的影響下完成的。至於構成過程及 條件,哈耶克在本書中並未詳細 論及(對個人行為與制度形成的更 詳細論述,參見哈耶克的《個人主 義與經濟秩序》[Individualism and Economic Order]) •

對哈耶克的個人主義知識觀, 我們可以進一步提出問題:認識他 人的思想是否可能?中國古語有 云:人同此心,心同此理。人與人 能否理解看似是一個不成問題的問 題。但不要忘記,早在十五、十六 世紀的大航海時代,西方人已經認 識到不同文化的人之間的巨大差 異,即如何將新大陸的原住民及其 文化收入西方的基督教文化序列之 中,成為令西方人頭痛的問題。最

後的結果也只能選擇放棄這種努 力。在當代,自庫恩(Thomas S. Kuhn)於1962年在《科學革命的 結構》(The Structure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s) 中提出「不可通約性」 (incommensurability) 以來,其影響 面遠遠超出了當初的科學哲學範 圍,而進入了社會科學及人文領 域。他在後期明確提出,不可通約 性就是不可翻譯性 (untranslatablity), 即不同共同體的語詞是不可能完全 對譯的,因為其背景的世界觀是 不同的。對不可通約性的討論十分 熱烈,參加者如帕特南(Hilary Putnam)、費伊爾阿本德等或擁或 駁,更有伽達默爾(Hans-Georg Gadamer) 提出哲學解釋學,把文本 原義作為一個敞開的視域,從另一 方向來解決這個問題。

作為這一問題的延伸,就不僅 僅是思考個人間理解的可能性,而 是探尋文化間理解的可能性。在不 同文化中,世界觀、道德、對自然 的分類方式等,以語言的形式或明 或暗地存在着。不同文化是否可能 相互理解?如果可能,如何在不同 文化中達到理解?如果不可能,那 麼在我們這個本來是文化多元化存 在的地球上,在全球化的趨勢下, 文化與文化的碰撞會有怎樣的後 果?……

僅從對哈耶克知識論的分析, 我們就可以看出在一個思想大師的 討論中所蘊含的可以開拓的理論深 度和廣度是如此驚人。對於古典式學 者,而非當代所常見的專家型學者, 不由我們不保有一份深深的敬意。